

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林園分局 函

地址：83252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北路201號
承辦單位：林園分局人事室
承辦人：助理員 曾介志
電話：07-6430823
電子信箱：lj691005@kmph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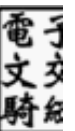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警林分人字第10471079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程序表1份(12280930_10471079100A0C_ATTCH1.doc)

主旨：本分局訂於104年6月10日（星期三）14時至16時假本分局4樓大禮堂舉辦「104年度『幸福高雄，創新卓越』學習列車—員工協助方案之樂活系列『情緒管理與工作適應』」研習活動，惠請轉知並鼓勵同仁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4年度「幸福高雄，創新卓越」學習列車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次研習活動相關事項如下：
 - （一）時間：104年6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時至16時。
 - （二）地點：本分局4樓大禮堂。
 - （三）講座：高雄醫學大學副教授陳政智。
 - （四）講題：情緒管理與工作適應。
 - （五）報名方式：為利資源共享，市府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均可派員參加；參加人員請於104年6月8日前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網站報名，或由人事單位協助上網薦送報名（認證學習機構：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林園分局；課程名稱



：情緒管理與工作適應；課程代碼：104751），參加人員惠請予以公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核給終身學習時數2小時。

三、本次研習協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小港分局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仁武分局。

四、為響應環保節能措施，現場不提供紙杯，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具。

五、檢附研習活動程序表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林園分局除外)

副本：本分局人事室

2015-05-18
17:32:45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分局長 劉耀欽

裝

訂

